股票代碼:9955

住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桃園市觀音區環科路323號

公司電話:(03)473-6566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	適用	10-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44
(七)關係人交易		45-46
(八)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	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他		47-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0
3.大陸投資資訊		61-62
4.主要股東資訊		62
(十四)部門資訊		6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3045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88號27樓 27F, No. 1088, Zhongzheng Road, Taoyuan District, Taoyuan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319 8888 Fax: 886 3 319 8866 www.ey.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住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 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 分别為新台幣327,152仟元及新台幣350,135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1.94%及12.06%;負 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33,380仟元及新台幣37,469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2.25%及2.40%; 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 額分別為新台幣(3,771)仟元及新台幣4,550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8.50%及 (26.88)%,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 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2,318)仟元及新台幣(9,334)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6.72%及17.29%。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8 所述,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204,116仟元及新台幣195,683仟元,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七月 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 十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604)仟元及新台幣540仟元 與新台幣1,025仟元及新台幣3,999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皆為新台幣0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 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111)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358 號

鄭清標

鄭清

會計師:

林政緯

林

政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佳龍科技工程整份委根实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

(金額均

資產			一一三年九	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月三十一	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99,248	4	\$96,281	4	\$77,107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4及八	152,812	5	73,267	3	109,056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5	470	-	47	-	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6	27,895	1	28,954	1	30,72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セ	2,843	-	528	-	1,892	-
1310	存貨淨額	六.7	184,890	7	346,334	12	411,676	14
1410	預付款項		16,515	1	10,492	-	10,08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047	_	3,373	_	3,615	_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8,720	18	559,276	20	644,199	2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2	31,568	1	-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3	9,333	-	9,333	-	9,333	-
15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4及八	-	-	593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8	204,116	7	201,531	7	195,683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9及八	1,862,637	68	1,900,908	67	1,916,156	6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23	20,353	1	23,838	1	25,39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10及八	55,431	2	57,072	2	57,61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7	22,038	1	22,038	1	23,01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1	44,736	2	50,262	2	31,51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50,212	82	2,265,575	80	2,258,721	78
1xxx	資產總計		\$2,738,932	100	\$2,824,851	100	\$2,902,92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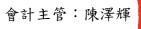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吳界欣



經理人:楊明曄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 (金額

合解逻辑至逻辑() 一一二十二十二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負債及權益		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一一二年十二	月三十一	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附 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 0		, ,		, ,
2100		六.12及八	\$560,000	21	\$610,000	22	\$580,000	20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21	15	-	1,436	-	1,481	-
2170	應付帳款		11,703	_	3,955	-	60,965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3	47,926	2	44,868	2	42,223	2
2280	租賃負債	六.23	7,067	-	8,155	-	8,20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14	6,064	-	7,738	-	5,60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124,332	5	88,689	3	76,689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57,107	28	764,841	27	775,170	2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690,323	25	704,578	25	738,751	2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7	6,389	-	5,276	-	6,793	-
2580	租賃負債	六.23	-	-	4,921	-	6,94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5及六.16	31,391	1	32,447	1	32,79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28,103	26	747,222	26	785,288	27
2xxx	負債總計		1,485,210	54	1,512,063	53	1,560,458	5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9						
3110	普通股		1,045,137	38	1,032,082	37	1,032,082	35
3200	資本公積	六.19	993,262	36	958,405	34	958,405	33
3300	保留盈餘	六.19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739,223)	(27)	(661,103)	(23)	(633,571)	(22)
3400	7(1-11-31-		(45,454)	(1)	(16,596)	(1)	(14,454)	
3xxx	權益總計		1,253,722	46	1,312,788	47	1,342,462	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2,738,932	100	\$2,824,851	100	\$2,902,92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吳界欣

經理人:楊明曄



會計主管: 陳澤輝



佳龍科技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各位結合複五表 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mark>旦中日與民國下十</mark>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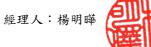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 均以新益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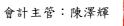
			一一三年七	上月一日	一一二年七	月一日	一一三年-	-月一日	一一二年一	月一日
			至九月三	三十日	至九月三	十日	至九月三	二十日	至九月三	十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21	\$288,900	100	\$262,225	100	\$914,009	100	\$864,7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267,518)	(93)	(255,619)	(98)	(891,151)	(97)	(832,539)	(96)
5900	營業毛利(損失)		21,382	7	6,606	2	22,858	3	32,182	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94)	-	(1,070)	(1)	(3,208)	-	(3,240)	-
6200	管理費用		(30,191)	(11)	(27,081)	(10)	(86,275)	(9)	(78,83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66)	(1)	(1,009)		(5,601)	(2)	(3,534)	(1)
	營業費用合計		(34,151)	(12)	(29,160)	(11)	(95,084)	(11)	(85,607)	(10)
6900	營業損失		(12,769)	(5)	(22,554)	(9)	(72,226)	(8)	(53,425)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5								
7010	其他收入		5,988	2	5,247	2	17,294	2	13,98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21)	(2)	4,338	2	901	-	4,332	1
7050	財務成本		(8,300)	(3)	(7,701)	(3)	(25,114)	(3)	(23,095)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04)		540		1,025		3,9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37)	(3)	2,424	1	(5,894)	(1)	(782)	
7900	稅前淨利(損)		(22,006)	(8)	(20,130)	(8)	(78,120)	(9)	(54,207)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27								
8200	本期淨利(損)		(22,006)	(8)	(20,130)	(8)	(78,120)	(9)	(54,207)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35	1	4,001	2	5,566	1	292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07)		(800)		(1,113)		(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28	1	3,201	2	4,453	1	23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378)	(7)	\$(16,929)	(6)	\$(73,667)	(8)	\$(53,973)	(6)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8	\$(0.21)		\$(0.20)		\$(0.76)		\$(0.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0.21)		\$(0.20)		\$(0.76)		\$(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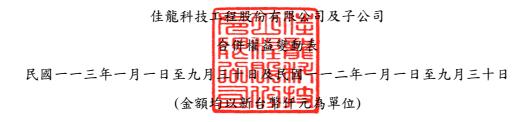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吳界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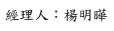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法	其他權益項目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權益總計		
代碼		3100	3200	3350	3410	3500	3xxx		
A1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1,032,082	\$958,405	\$(579,364)	\$(14,688)	\$-	\$1,396,435		
D1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損			(54,207)			(54,207)		
D3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234		234		
Z1	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1,032,082	\$958,405	\$(633,571)	\$(14,454)	\$-	\$1,342,462		
A1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1,032,082	\$958,405	\$(661,103)	\$(16,596)	\$-	\$1,312,788		
D1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損			(78,120)			(78,120)		
D3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4,453		4,453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	13,055	34,857			(33,311)	14,601		
Z1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1,045,137	\$993,262	\$(739,223)	\$(12,143)	\$(33,311)	\$1,253,7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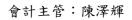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界欣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對以斯子幣十九為單位)

				中当			
		一一三年	一一二年			一一三年	一一二年
		前三季度	前三季度			前三季度	前三季度
代 碼	項目	金 額	金 額	代 碼	項目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期稅前淨損	\$(78,120)	\$(54,207)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78,952)	(21,154)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30)	(177,00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4,700)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50,035	47,58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86)	(18,699)
A20900	利息費用	25,114	23,09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8	-
A21200	利息收入	(5,895)	(2,45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600)	16,88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46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3,160)	(214,66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025)	(3,99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36	1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政府補助收入	(156)	(156)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50,000)	(140,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3,755	480,00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23)	(4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2,367)	(267,516)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59	(815)	C03000	租賃本金償還	(6,694)	(5,5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908)	5,405	C04600	現金增資	13,055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61,444	35,69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251)	66,92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023)	(3,4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461)	(1,574)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2,726	195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421)	1,48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17,32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748	31,76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67	(108,69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92	(95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281	185,7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74)	(4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248	\$77,107
A32250	長期預收租金增加(減少)	(900)	(9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51,268	59,14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895	2,453				
A33200	收取股利	3,770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874)	(22,725)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07)	(1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5,652	38,85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界欣



住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奉准設立登記,原登記公司名稱為「佳龍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日變更公司名稱為「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事業廢棄物(含一般及有害)之清除處理業務及銅、鉛、鋅、鐵、錫、鋁、鍍金、鍍銀、鍍鈀材料及單一貴金屬金、銀、鈀之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另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位於桃園市觀音區大潭里環科路323號,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觀音區大潭里環科路323號及桃園市觀音區草漯里榮工南路12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 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 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 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1)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

以上之修正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集團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 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一投資者與	會決定
	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準則第19號)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一第11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 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 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 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4)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5)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 明會計處理。
- (b)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 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 ESG 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 露。
-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一第11冊
 - (a)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主要係對首次採用者適用此準則之避險會計之說明修正為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號一致。

(b)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對除列利益或損失更新過時之交互索引。

(c)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此修正改善施行指引中之部分文字說明,包括前言、遞延公允價值及交易價格差異揭露,以及信用風險揭露。

(d)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新增交互索引以解決承租人租賃負債除列疑義,以及釐清交易價格。

(e)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此修正消除準則中第 B74 段與第 B73 段間之不一致。

(f)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刪除準則中第37段提及之成本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3)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 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 導」編製。

除下列四.3~四.4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2.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 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 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			所	持有權益百分日	t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本公司	昌蒲實業股份有	事業廢棄物(含一般及	100.00%	100.00%	100.00%
	限公司	有害)之清除業務			
本公司	龍蒲應用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化學品製造、批發、零 售及回收物料批發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Super Dragon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Super Dragon International Co., Ltd.	佳龍環保科技(蘇 州)有限公司	從事各項工業廢棄物 之回收處理及再利用 等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27,152仟元及350,135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33,380仟元及37,469仟元,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3,771)仟元及4,550仟元,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2,318)仟元及(9,334)仟元。

4.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 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 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 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 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 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 定 ,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 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 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 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70	\$93	\$75
支票及活期存款	99,178	96,188	77,032
合 計	\$99,248	\$96,281	\$77,107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09.3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私募基金	\$31,568
流動	\$-
非 流 動	31,568
合 計	\$31,568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9,333	\$9,333	\$9,333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2,812	\$73,860	\$109,056
流動	\$152,812	\$73,267	\$109,056
非流動	\$-	\$593	\$-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5.應收票據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470	\$47	\$46
減:備抵損失			
合 計	\$470	\$47	\$46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應收帳款	\$27,895	\$28,954	\$30,722
減:備抵損失	-		
合計	\$27,895	\$28,954	\$30,72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即期T/T~月結120天。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7,895仟元、 28,954仟元及30,722仟元,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 關資訊詳附註六.22,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原 料	\$114,357	\$80,751	\$105,521
在製品	66,794	109,511	255,570
製成品	3,739	156,072	50,585
合 計	\$184,890	\$346,334	\$411,676

(2)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 貨成本分別為 267,518 仟元、255,619 仟元、891,151 仟元及 832,539 仟元,其中包 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7,690)仟元、0 仟元、(42,074)仟元及(1,873)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 月三十日由於國際貴金屬價格波動等因素,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產生存 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09.30		112.1	2.31	112.09.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寶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14,150	30.00%	\$14,166	30.00%
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	173,767	22.27%	172,976	22.27%	181,517	23.43%
寶龍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14,405	49.00%	-	-%
寶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349	25.00%		-%		-%
合 計	\$204,116	_	\$201,531		\$195,683	

(1)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①公司名稱: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

②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台灣

③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

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交易,本集團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24,077仟元及349,837仟元。

④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向非關係人取得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共 5,000,000股,投資金額為150,000仟元,並於交易前委託專家進行股權價值鑑價及 委請會計師就價格合理性表示意見。

本公司子公司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向非關係人取得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共600,000股,投資金額為18,000仟元。

本公司子公司龍蒲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向非關係人取得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共300,000股,投資金額為9,000仟元。

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一二年七月十八日盈餘轉增資,本公司、子公司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龍蒲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獲配股份後,分別持有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共5,600,000股、672,000股及336,000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處分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共225,000 股,處分金額為7,851仟元。

本公司子公司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處分台灣精材 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共100,000股,處分金額為3,489仟元。

本集團透過取得董事會席次對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有重大影響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⑤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流動資產		\$412,055	\$349,775	\$352,136
非流動資產		333,629	353,910	366,638
流動負債		(173,131)	(146,759)	(127,537)
非流動負債		(126,919)	(114,846)	(150,658)
權益		445,634	442,080	440,579
集團持股比例		22.27%	22.27%	23.43%
小 計		99,264	98,473	103,215
溢價取得		77,562	77,622	77,622
持股比率變動		(3,059)	(3,119)	680
投資之帳面金額		\$173,767	\$172,976	\$181,517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營業收入	\$157,702	\$129,995	\$463,609	\$428,73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816	3,238	20,479	26,675
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	7,816	3,238	20,479	26,675

(2)對本集團非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①本公司子公司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與 實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資設立「實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15,000 仟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八日取得30%股權。

- ②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參與實龍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投資金額為14,700仟元,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取得49%股權。
- ③實龍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實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實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一一三年七月十七日進行合併,實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以 1,470,000 股實龍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換發 1,409,386 股實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取得 10.57%股權。

本公司子公司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 1,500,000 股寶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換發 1,390,972 股寶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取得 10.43%股權。

- ④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參與寶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現 金增資,投資金額為5,330仟元,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十七日取得4%股權。
- (3)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204,116 仟元及195,683仟元,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25仟元 及3,999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 (4)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機器	辨公	運輸			未完工程及	
_	土地	建築	設備	設備	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3.01.01	\$405,610	\$1,656,117	\$231,141	\$22,181	\$24,379	\$146,223	\$2,376	\$4,573	\$2,492,600
增添	-	751	3,249	238	-	940	-	439	5,617
處分	-	-	(8,072)	-	-	(1,028)	-	-	(9,100)
重分類	-	153	3,567	-	-	238	-	(3,465)	4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549	523		43	279			6,394
113.09.30	\$405,610	\$1,662,570	\$230,408	\$22,419	\$24,422	\$146,652	\$2,376	\$1,547	\$2,496,004

		房屋及	機器	辨公	運輸			未完工程及	
	土地	建築	設備	設備	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	合計
112.01.01	\$405,610	\$1,624,909	\$219,120	\$21,354	\$24,397	\$146,095	\$2,248	\$35,328	\$2,479,061
增添	-	1,556	1,540	722	-	3,452	129	7,570	14,969
處分	-	(4,398)	-	-	-	(1,598)	-	-	(5,996)
重分類	-	31,396	11,738	-	-	(3,289)	-	(33,397)	6,4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0	7		2	5		38	232
112.09.30	\$405,610	\$1,653,643	\$232,405	\$22,076	\$24,399	\$144,665	\$2,377	\$9,539	\$2,494,714
				_					
折舊及減損:									
113.01.01	\$-	\$312,815	\$185,499	\$19,742	\$19,837	\$52,132	\$1,667	\$-	\$591,692
折舊	-	28,657	6,344	577	1,454	7,028	85	-	44,145
處分	-	-	(5,749)	-	-	(907)	-	-	(6,656)
重分類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44	141		37	264			4,186
113.09.30	\$-	\$345,216	\$186,235	\$20,319	\$21,328	\$58,517	\$1,752	\$-	\$633,367
				_					
112.01.01	\$-	\$281,416	\$179,345	\$18,775	\$17,878	\$42,727	\$1,578	\$-	\$541,719
折舊	-	27,735	5,334	754	1,481	7,303	61	-	42,668
處分	-	(4,398)	-	-	-	(1,583)	-	-	(5,981)
重分類	-	-	240	-	-	(240)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_	139	6		2	5			152
112.09.30	\$-	\$304,892	\$184,925	\$19,529	\$19,361	\$48,212	\$1,639	\$-	\$578,558
·									
淨帳面金額:									
113.09.30	\$405,610	\$1,317,354	\$44,173	\$2,100	\$3,094	\$88,135	\$624	\$1,547	\$1,862,637
112.12.31	\$405,610	\$1,343,302	\$45,642	\$2,439	\$4,542	\$94,091	\$709	\$4,573	\$1,900,908
112.09.30	\$405,610	\$1,348,751	\$47,480	\$2,547	\$5,038	\$96,453	\$738	\$9,539	\$1,916,156
=		=======================================				:			

- (2)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附屬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1~50年及1~15年提列折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括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 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10年,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_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_
成本:				
113.01.01	\$38,245	\$73,738	\$111,98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_
113.09.30	\$38,245	\$73,738	\$111,983	=
112.01.01	\$38,245	\$73,738	\$111,98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 </u>		-	_
112.09.30	\$38,245	\$73,738	\$111,983	=
折舊及減損:				
113.01.01	\$-	\$54,911	\$54,91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當期折舊		1,641	1,641	-
113.09.30	\$-	\$56,552	\$56,552	<u>=</u>
112.01.01	\$-	\$52,714	\$52,714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當期折舊		1,650	1,650	-
112.09.30	<u>\$-</u>	\$54,364	\$54,364	•
淨帳面金額:				
113.09.30	\$38,245	\$17,186	\$55,431	=
112.12.31	\$38,245	\$18,827	\$57,072	=
112.09.30	\$38,245	\$19,374	\$57,619	=
			.01.01~	112.01.01~
			3.09.30	112.09.30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8,137	\$7,580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	之直		
接營運費用			(1,641)	(1,650)
合 計			\$6,496	\$5,930

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58,939仟元及66,196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公司自行評估,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收益法。

11.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預付設備款	\$15,390	\$6,048	\$6,047
存出保證金	26,301	11,701	9,793
預付投資款	-	31,255	14,700
其 他	3,045	1,258	973
合 計	\$44,736	\$50,262	\$31,513

其他非流動資產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信用借款	2.18%~2,355%	\$-	\$-	\$4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2.055%~2.55%	560,000	610,000	180,000
合 計	_	\$560,000	\$610,000	\$580,000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90,000仟元、40,000仟元及40,000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不動產及廠房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3.其他應付款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應付費用	\$20,464	\$18,072	\$15,326
應付設備款	27,462	26,796	26,897
合 計	\$47,926	\$44,868	\$42,223

14.其他流動負債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應付營業稅	\$2,172	\$4,136	\$1,641
其 他	3,892	3,602	3,965
合 計	\$6,064	\$7,738	\$5,606

15.其他非流動負債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應付退休金	\$12,419	\$12,419	\$12,419
存入保證金	2,250	2,250	2,250
長期預收租金	7,600	8,500	8,800
長期遞延收入	9,122	9,278	9,329
合 計	\$31,391	\$32,447	\$32,798

16.遞延收入

(1)政府補助

_	113.01.01~113.09.30	112.01.01	~112.09.30
期初餘額	\$9,278		\$9,485
於本期收取之政府補助	-		-
認列至損益者	(156)	(156) (156)	
期末餘額	\$9,122		\$9,329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與資產有關之遞延收入一非流動	\$9,122	\$9,278	\$9,329

(2)桃園市政府為促進環保產業發展,乃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桃園市政府環保科技園區補助契約書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土地後,由該機關補助本公司及子公司第一期款分別為10,354仟元及322仟元之產業發展促進基金,帳列長期遞延收入項下,並待廠房建造完成後,依廠房耐用年限分期認列補助收入。

17.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13.09.30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年度	利率(%)	借款金額	償還辦法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1.31~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34,615	註 1
-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4.08~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36,923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4.24~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23,077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6.24~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22,154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4.23~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27,461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9.01~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53,538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9.17~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23,077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13.06.06~	按中華郵政定期儲蓄	35,000	註 5
-龍潭分行		118.06.06	機動利率+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13.07.03~	按中華郵政定期儲蓄	3,755	註 5
-龍潭分行		118.07.03	機動利率+0.5%		
台新銀行	擔保借款	110.12.29~	固定利率 2.545%	238,000	註 2
-建北分行		113.12.29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11.01.21~	依永豐銀行定期儲蓄	16,527	註 3
-桃園分行		118.01.21	機動利率+1.035%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11.01.21~	依永豐銀行定期儲蓄	21,378	註 3
-桃園分行		118.01.21	機動利率+1.035%		
陽信銀行	擔保借款	112.03.23~	依陽信銀行定期儲蓄	230,000	註 4
-桃園分行		115.03.23	機動利率+0.82%		
中租迪和股份	融資借款	113.04.09~	固定利率 2.694%	49,150	註 6
有限公司		115.04.09			
合 計				814,655	
減:一年內到期				(124,332)	
一年以上到期				\$690,323	

112.12.31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年度	利率(%)	借款金額	償還辨法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1.31~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43,269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4.08~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46,154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4.24~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28,846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6.24~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27,692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4.23~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34,327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9.01~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66,923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9.17~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28,846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台新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30~	固定利率 2.4%	247,000	註 2
-建北分行		115.11.30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11.01.21~	依永豐銀行定期儲蓄	17,532	註 3
-桃園分行		118.01.21	機動利率+1.035%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11.01.21~	依永豐銀行定期儲蓄	22,678	註3
-桃園分行		118.01.21	機動利率+1.035%		
陽信銀行	擔保借款	112.03.23~	依陽信銀行定期儲蓄	230,000	註 4
-桃園分行		115.03.23	機動利率+0.82%		
合 計				793,267	
減:一年內到期				(88,689)	
一年以上到期				\$704,578	

112.09.30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年度	利率(%)	借款金額	償還辦法
臺灣銀行		. —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46,154	註1
一龍潭分行	70 M. 14 70 C		機動利率+0.105%	+ ,	2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49,231	註 1
一龍潭分行	V 2 *		機動利率+0.105%	,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30,769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2.06.24~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29,539	註 1
-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4.23~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36,615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9.01~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71,385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臺灣銀行	擔保借款	103.09.17~	按臺灣銀行定期儲蓄	30,769	註 1
-龍潭分行		116.09.18	機動利率+0.105%		
台新銀行	擔保借款	110.12.29~	固定利率 1.49%	250,000	註 2
-建北分行		113.12.29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11.01.21~	固定利率 1.85%	17,867	註 3
-桃園分行		118.01.21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111.01.21~	固定利率 1.85%	23,111	註 3
-桃園分行		118.01.21			
陽信銀行	擔保借款	112.03.23~	固定利率 2.3%	230,000	註 4
-桃園分行		115.03.23			
合 計				815,440	
減:一年內到期				(76,689)	
一年以上到期				\$738,751	

註1:自借款日後一年內分次撥貸,寬限期2年,寬限期間,利息按月計收,寬限期滿,本金分156期按月平均攤還,利息仍按月計收。

註2:訂約後,期限為三年,銀行每一季會檢視公司財務比率是否達標為續借基準,償還方式為自借款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到期一次還清。

註3: 訂約後,期限為七年,償還方式為自借款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分180期平 均攤還。

註4:訂約後,期限為三年,償還方式為自借款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到期一次還清。

註5:訂約後前一年為寬限期,償還方式為自借款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分48期平 均攤還。

註6:訂約後,期限為二年,償還方式為自借款日起,利息及本金按月繳付。

臺灣銀行、台新銀行、永豐銀行及陽信銀行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其他設備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8.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14仟元及514仟元,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720元及1,534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仟元及0仟元,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仟元及0仟元。

19.權益

(1)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5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045,137仟元、1,032,082仟元及1,032,082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104,513,729股、103,208,229股及103,208,229股。

(2)資本公積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發行溢價	\$948,152	\$948,152	\$948,152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34,857	-	-
庫藏股票交易	10,253	10,253	10,253
合 計	\$993,262	\$958,405	\$958,405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 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 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 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B.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C.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經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情形。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4。

(4)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 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 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5)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 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 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 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20.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酬勞性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超過3,000仟股,採有償發行,授予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股數1,500,000股,並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實際增資發行新股總數為1,305,500股,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36.7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獲配之股份,並自認購日起既得條件如下:

既得條件	發行既得股份比例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1年時	30%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2年時	30%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3年時	40%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B.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依信託保管機構之約定執行。
- C.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 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 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機構之約定執行。

D.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三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機構之約定或相關法令規定執行。

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增資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305,500股,產生資本公積 一限制員工權利34,857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 額為33,311仟元。

(2)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_	113.01.01~113.09.30	112.01.01~112.09.30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546	\$-

(3)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 消或修改。

21. 營業收入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客户合约之收入				
銷售收入	\$286,501	\$260,127	\$906,077	\$858,732
勞務提供收入	2,399	2,098	7,932	5,989
合 計	\$288,900	\$262,225	\$914,009	\$864,721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暨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 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3.07.01~ 113.09.30	112.07.01~ 112.09.30	113.01.01~ 113.09.30	112.01.01~ 112.09.30
銷售收入-貴金屬	\$132,861	\$141,931	\$464,295	\$504,946
銷售收入一貴金屬				
材料一金鹽	110,566	107,737	365,482	329,211
銷售收入一其他	40,260	7,589	70,428	18,657
勞務收入	2,399	2,098	7,932	5,989
太陽能電費收入	2,814	2,870	5,872	5,918
合 計	\$288,900	\$262,225	\$914,009	\$864,72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88,900	\$262,225	\$914,009	\$864,721

- (2)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 (3)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4)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112.01.01
銷售商品	\$15	\$1,436	\$1,481	<u>\$-</u>

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421	\$-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	1,481

22.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營業費用一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應收帳款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 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3.09.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5,003	\$12,970	\$-	\$331	\$61	\$-	\$28,365
損失率	-%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帳面金額	\$15,003	\$12,970	\$-	\$331	\$61	\$-	\$28,365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6,866	\$12,135	\$-	\$-	\$-	\$-	\$29,001
損失率	-%	-%	10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帳面金額	\$16,866	\$12,135	\$-	\$-	\$-	\$-	\$29,001

112.09.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7,450	\$13,318	\$-	\$-	\$-	\$-	\$30,768
損失率	-%	-%	10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_
帳面金額	\$17,450	\$13,318	\$-	\$-	\$-	\$-	\$30,768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 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3.01.01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13.09.30	\$-	\$-
112.01.01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_	
112.09.30	\$-	\$-

23.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合約之租 賃期間介於3年至5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 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 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土 地	\$7,249	\$7,106	\$7,309
房屋及建築	6,677	8,498	9,252
機器設備	6,427	8,234	8,837
合 計	\$20,353	\$23,838	\$25,398
(b)租賃負債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租賃負債	\$7,067	\$13,076	\$15,152

\$7,067

\$7,067

\$8,206

6,946

\$15,152

\$8,155

4,921

\$13,076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非流動

動

計

流

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土 地	\$60	\$58	\$176	\$174
房屋及建築	755	754	2,265	1,289
機器設備	603	603	1,808	1,808
合 計	\$1,418	\$1,415	\$4,249	\$3,271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370	\$379	\$1,039	\$962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前三季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733仟元及 6,517仟元。

(2)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 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3.07.01 \sim$	$112.07.01 \sim$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3,681	\$3,659	\$10,747	\$10,271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9,734	\$9,734	\$9,641
9,734	9,734	9,734
10,026	9,734	9,734
10,124	10,124	10,026
3,375	10,124	10,124
	845	3,375
\$42,993	\$50,295	\$52,634
	\$9,734 9,734 10,026 10,124 3,375	\$9,734 \$9,734 9,734 9,734 10,026 9,734 10,124 10,124 3,375 10,124 - 845

2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113.07.01~113.09.30			112.0	07.01~112.0	9.30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573	\$12,283	\$17,856	\$4,774	\$9,217	\$13,991
勞健保費用	801	1,014	1,815	737	147	884
退休金費用	203	417	620	178	336	51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69	1,764	2,333	531	1,664	2,195
折舊費用	9,006	7,566	16,572	9,040	7,187	16,227

功能別	113.01.01~113.09.30			112.01.01~112.09.30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985	\$32,908	\$47,893	\$14,497	\$27,815	\$42,312
勞健保費用	2,256	3,008	5,264	2,174	1,946	4,120
退休金費用	551	1,175	1,726	541	993	1,53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76	5,161	6,637	1,642	4,757	6,399
折舊費用	27,207	22,828	50,035	26,851	20,738	47,589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6%~8.6%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6% 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 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 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 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有待彌補虧損,故未有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3.07.01~	$112.07.01 \sim$	$113.01.01 \sim$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租金收入	\$3,681	\$3,659	\$10,747	\$10,271
利息收入	2,035	1,297	5,895	2,453
政府補助收入	52	52	156	156
其他收入-其他	220	239	496	1,102
合 計	\$5,988	\$5,247	\$17,294	\$13,982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淨外幣兌換損益(損失)	\$(3,838)	\$4,902	\$4,479	\$6,002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547)	(549)	(1,641)	(1,6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	(1,936)	(15)	(1,936)	(15)
其他支出			(1)	(4)
合 計	\$(6,321)	\$4,338	\$901	\$4,332

(3)財務成本

	113.07.01~	$112.07.01 \sim$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8,300	\$7,701	\$25,114	\$23,095

26.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半	当 出 丢 八		公 伊 公 刊		
	當期	當期重分類	ا ـــاــ	所得稅利	似从 人 広	
1/1 t 1	產生	調整	小計	_益(費用)	税後金額_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035	<u>\$-</u>	\$2,035	\$(407)	\$1,628	
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其	丰他綜合損益組	成部分如下	:		
	當期	當期重分類		所得稅利		
	產生	調整	小計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001	\$-	\$4,001	\$(800)	\$3,201	
7577.2	1 7		1 7		1-7-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之	九月三十日扌	其他綜合損益組	成部分如下	:		
	當期	當期重分類		所得稅利		
	產生	調整	小計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566	\$-	\$5,566	\$(1,113)	\$4,453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出Hn	少 Hn 千 八 VI		公阳加机		
	當期	當期重分類		所得稅利		
	留期 <u>產生</u>	留期里分類 調整 	小計	所存税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_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小</u> 計		就後金額_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小計		税後金額_	

27.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	-	-	-	-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07	\$800	\$1,113	\$58

(3)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合計分別為212,638仟元及208,571仟元。

(4)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使用之可扣抵虧損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虧損數		最後抵減年度
	母公司	子公司	
103	\$-	\$4,370	113 年
104	69,315	-	114 年
105	55,362	1,415	115 年
106	58,237	4,443	116 年
107	134,259	3,220	117年
108	170,869	4,078	118年
109	101,751	3,690	119 年
110	93,554	4,438	120 年
111	81,401	-	121 年
112	76,741	1,351	122 年
合 計	\$841,489	\$27,005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子公司-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子公司-龍蒲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28.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1)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損)(仟元)	\$(22,006)	\$(20,130)	\$(78,120)	\$(54,20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103,208	103,208	103,208	103,208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0.21)	\$(0.20)	\$(0.76)	\$(0.53)
(2)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損)(仟元)	\$(22,006)	\$(20,130)	\$(78,120)	\$(54,20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				
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2,006)	\$(20,130)	\$(78,120)	\$(54,20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103,208	103,208	103,208	103,208
稀釋效果: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仟股)	註		註	
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仟股)	103,208	103,208	103,208	103,208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0.21)	\$(0.20)	\$(0.76)	\$(0.53)

註:民國一一三年前三季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中。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間,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巨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富康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昇龍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短期員工福利	\$5,046	\$2,981	\$12,413	\$8,956
退職後福利				
合 計	\$5,046	\$2,981	\$12,413	\$8,956

2.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巨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	\$-	\$18
富康投資有限公司	18	-	18
昇龍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		18
合 計	\$54	\$-	\$54

3.本集團租借廠房及設備等予關係人相關收入分別帳列如下: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科目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其他關係人	租金收入	\$18	\$18	\$54	\$54

截至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關係人以營業租賃方式向本公司承租資產之情形如下: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及支付方法
巨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 環科路 323 號	109.01.01~115.12.31	每月租金2仟元
富康投資有限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 環科路 323 號	109.01.01~115.12.31	每月租金2仟元
昇龍投資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 環科路 323 號	109.01.01~115.12.31	每月租金2仟元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擔保債務內容
存出保證金	\$25,373	\$10,341	\$9,793	履約保證金及房屋押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405,610	405,610	405,610	借款擔保額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廠房	1,278,404	1,302,054	1,305,269	借款擔保額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688	51,205	52,120	借款擔保額度
-其他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38,245	38,245	38,245	借款擔保額度
投資性不動產-廠房	17,186	18,827	19,374	借款擔保額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812	73,860	109,056	國稅局押金、履約保證
				金、履約保證專戶及借
				款備償戶
合 計	\$1,950,318	\$1,900,142	\$1,939,467	_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1,56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333	9,333	9,333
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83,268	199,670	218,823
合 計	\$324,169	\$209,003	\$228,156
金融負債			
	113.09.30	112.12.31	112.09.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60,000	\$610,000	\$580,000
應付款項	59,629	48,823	103,188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067	13,076	15,15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814,655	793,267	815,440
合 計	\$1,441,351	\$1,465,166	\$1,513,780

註: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 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 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 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 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 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 ,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 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 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624仟元及1,113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35仟元及600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 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 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75仟元及1,318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4.78%、85.39%及92.1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 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 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 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 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 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四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3.09.30					
借款	\$688,295	\$649,282	\$23,598	\$24,084	\$1,385,259
應付款項	59,629	-	-	-	59,629
租賃負債	7,169	-	-	-	7,169
112.12.31					
借款	\$937,661	\$388,184	\$59,141	\$30,285	\$1,415,271
應付款項	48,823	-	-	-	48,823
租賃負債	8,439	4,974	-	-	13,413
112.09.30					
借款	\$660,923	\$638,706	\$77,785	\$31,184	\$1,408,598
應付款項	103,188	-	-	-	103,188
租賃負債	8,551	7,046	-	-	15,597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

_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負債總額
113.01.01	\$610,000	\$793,267	\$2,250	\$13,076	\$1,418,593
現金流量	(50,000)	21,388	-	(6,694)	(35,306)
非現金之變動		-		685	685
113.09.30	\$560,000	\$814,655	\$2,250	\$7,067	\$1,383,972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負債總額
112.01.01	\$720,000	\$602,956	\$2,250	\$15,203	\$1,340,409
現金流量	(140,000)	212,484	-	(5,555)	66,929
非現金之變動		-		5,504	5,504
112.09.30	\$580,000	\$815,440	\$2,250	\$15,152	\$1,412,842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 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 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 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 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 值)推估公允價值。

- C.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 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 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D.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 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 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 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 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私募基金	\$-	\$-	\$31,568	\$31,5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_		
股票	\$-	\$-	\$9,333	\$9,333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	\$-	\$9,333	\$9,333
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	\$-	\$9,333	\$9,33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列示如下:

	資	產
	透過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基金	股票
113年01月01日	\$-	\$9,333
113年間取得	31,568	
113年09月30日	\$31,568	\$9,333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12年01月01日	\$9,333	
112年間取得		
112年09月30日	\$9,33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重大

輸入值與

關係之敏感度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基金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

缺乏流通性之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程度越高,公 分比上升(下允價值估計數 降)10%,對本集越低 團損益將減少/增

加3,157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 缺乏流通性之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程度越高,公分比上升(下允價值估計數降)10%,對本集團越低 權益將減少/增加

933仟元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重大

輸入值與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

缺乏流通性之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程度越高,公分比上升(下允價值估計數降)10%,對本集團越低 權益將減少/增加

933仟元

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重大

輸入值與

關係之敏感度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

缺乏流通性之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程度越高,公分比上升(下允價值估計數降)10%,對本集團越低 權益將減少/增加933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_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0)	\$-	\$-	\$55,431	\$55,431
				_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0)	\$-	\$-	\$57,072	\$57,072
		•		
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0)	\$-	\$-	\$57,619	\$57,619

9.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u> </u>
		113.0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_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171	31.57	\$163,241
人民幣	\$12,406	4.52	\$56,110
金融負債	_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	\$-
人民幣	\$512	4.52	\$2,317

		112.	12.31	
	外幣	進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22		30.64	\$95,664
人民幣	\$13,347		4.33	\$57,75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 	\$-
人民幣	\$350	<u> </u>	4.33	\$1,516
		112.0	09.30	
	外幣	進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469		32.26	\$111,894
人民幣	\$14,134		4.42	\$62,40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u> </u>			
美金	\$-			\$-
人民幣	\$486	<u> </u>	4.42	\$2,147
貨幣性金融資產及	·負債之兌換損益如	中:		
	113.07.01~	112.07.01~	113.01.01~	112.01.01~
	113.09.30	112.09.30	113.09.30	112.09.30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3,838)

10.資本管理

美金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 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 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4,902

\$4,479

\$6,00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詳附表一。
-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 3.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 附表三。
- 4.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者:無。
- 8.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四。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2.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五。

- 2.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2.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2.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2.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2.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 2.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2.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 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 投資公 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或收 資金	匯出 回額 收回	本末灣累資期台出投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直間資股出	本期認列 投資(損) 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期匯資本已投益	本累灣大投期自出地金	經濟部投 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住服粮 (蘇州) 有限	從工物處利銷客廢回及等務回及等於再產	·	(註一)	\$322,830 (註二)	\$-	\$-	\$322,830	\$(14,829) (註二及註 三)	100%	\$(14,829) (註二、三 及四)	\$117,638 (註二、三 及四)	\$-	\$322,830 (註二)	\$332,325 (註二)	\$752,233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四:上述有關佳龍環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吳耀勲	29,856,515	28.92%
林俊堯	5,485,000	5.31%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貴金屬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整體公司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之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對他人資金融通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 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註 4)	期末餘 額 (註 6)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資金貸與 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 額	有融金之期 金叉因	備抵 損 舞	擔份	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5)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5)
-	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		\$10,000	\$-	\$-	2%	2	\$-	營運週	\$-	_	\$-	\$41,791	\$125,372
		股份有 限公司	公司	人		Ψ10,000	Ψ	Ψ	270	2	Ψ	轉	Ψ		Ψ	Ψ11,791	Ψ123,372

備註:對關係人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對關係人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限額三分之一為限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 4: 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5:應輸入從事資金貸與之各子公司(即編號非為 0 者),本月增減之資金貸與額度/金額,並區分為兩類「因業務往來金額」及「短期融通資金」之增減數,本公司增減數則不必輸入。

註 6:應輸入迄申報月份止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金額(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	人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	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 末	實際	以財產擔保	累積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
編號			關係	背書保證之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動支	之背書保證	額佔最近期財務	最高限額	對子公司	對母公司	地區背書
(註1)	名稱	公司名稱	(註2)	限額(註 3)	餘 額	餘 額	金 額	金 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3)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保證
0	佳龍科技工程	昌蒲實業股份	本公司直	\$250,744	\$26,500	\$26,500	\$21,378	\$-	2.11%	\$501,489	Y	N	N
	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100%之從										
			屬公司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 註3:依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其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	帳 列		期	5	未	擔保、質	押或其他受限行	制情形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科 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股 數	帳面價值	備註
	股票:									
佳龍科技工程	大數據股份									
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371,645	\$3,333	8.17%	\$3,333	-	<u>\$-</u>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投資一非流動							
佳龍科技工程	睿鍀水資源	本公司為該公								
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480,000	\$6,000	8.89%	\$6,000	-	<u>\$-</u>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投資一非流動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	帳 列		期	7	 未	擔保、質	押或其他受限行	制情形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科 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股 數	帳面價值	備註
佳龍科技工程	私募基金:									
	SMARTOPIA	無	透過損益按公	750,000	\$31,568	2.5%	\$31,568	-	<u>\$-</u>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原始招	と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本期	去年	股數	比率	帳面	公司本期	投資(損)益	
名稱	名稱		項目	期末	年底			金額	(損)益		
佳龍科技	昌蒲實業股	桃園市觀音區大潭	事業廢棄物之清	\$179,988	\$179,988	18,000,000	100.00%	\$164,343	\$ (3,198)	\$(3,198)	註
工程股份	份有限公司	里1鄰環科路323號	除業務								
有限公司											
佳龍科技	龍蒲應用材	桃園市觀音區源遠	化學品製造、批	9,400	9,400	1,000,000	100.00%	10,220	143	143	註
工程股份	料股份有限	街1號	發、零售及回收								
有限公司	公司		物料批發								
11 At Al 11		D 51 51 D 1	1n -tr 1 - nn	271 127	251 125	7.005.265	100.000/	110 172	(1.4.020)	(1.4.020)	
佳龍科技	1	Rm 51, 5th Britannia	投資控股	271,127	271,127	7,005,365	100.00%	119,173	(14,828)	(14,828)	註
工程股份	Dragon	House, Jalan Cator,									
有限公司	International	Bandar Seri Begawan									
	Co., Ltd.	BS 8811, Brunei									
		Darussalam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 金額	公司本期 (損)益	投資(損)益	
佳龍科技 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長安 村長春路 56 號	電子材料批發 業、電信器材批 發業、自動控制 設備工程案	143,250	143,250	5,375,000	19.06%	\$149,068	\$20,479	\$3,902	
佳龍科技 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463 號 8 樓	發電、配電機械 製造業、電子零 組件製造業	-	14,700	-	-%	-	(1,239)	(608)	
佳龍科技 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463 號 8 樓	發電、配電機械 製造業、電子零 組件製造業	19,127	-	1,942,361	14.57%	17,761	(28,406)	(1,366)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463 號 8 樓	能源技術服務、 發電配電機械製 造業務	-	15,000	1	-%	-	(1,946)	(583)	

				原始招	设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 金額	公司本期 (損)益	投資(損)益	
昌蒲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長安村長春路 56 號	電子材料批發 業、電信器材批 發業、自動控制 設備工程案	15,000	15,000	572,000	2.03%	15,559	20,479	415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463 號 8 樓	發電、配電機械 製造業、電子零 組件製造業	13,567	-	1,390,972	10.43%	12,588	(28,406)	(979)	
龍蒲應用材 料股份有限 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長安 村長春路 56 號	電子材料批發 業、電信器材批 發業、自動控制 設備工程案	9,000	9,000	336,000	1.19%	9,140	20,479	244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	人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	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 末	實際	以財產擔保	累積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
編號			關係	背書保證之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動支	之背書保證	額佔最近期財務	最高限額	對子公司	對母公司	地區背書
(註1)	名稱	公司名稱	(註2)	限額(註 3)	餘 額	餘 額	金 額	金 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 3)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保證
1		佳龍科技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3	\$493,029	\$360,000	\$360,000	\$318,000	\$360,000	219.05%	\$493,029	N	Y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 註3:依子公司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母公司(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為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百。對母公司以外之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佔合併總營收或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總資產之比率
	民國一一三年前三季						
1	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18	依合約規定	-%
1	昌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8	依合約規定	-%
2	龍蒲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18	依合約規定	-%
2	龍蒲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8	依合約規定	-%
3	佳龍環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77	依合約規定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